

中国艺术研究院 学术文库

缺席与偶在

陈剑澜 著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缺席与偶在

陈剑澜 著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缺席与偶在 / 陈剑澜著. -- 北京 :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2014.1

(中国艺术研究院学术文库 / 王文章主编)

ISBN 978-7-80769-204-1

I. ①缺… II. ①陈… III. ①艺术—研究 IV. ①J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04705号

中国艺术研究院学术文库

缺席与偶在

著 者 | 陈剑澜

出 版 人 | 田海明 朱智润

项目统筹 | 余 玲

责任编辑 | 周海燕

装帧设计 | 程 慧

责任印制 | 刘 银

营销推广 | 赵秀彦

出版发行 |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press-mart.com>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http://www.bjsdsj.com.cn>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

邮编: 100011 电话: 010-64267120 64267397

印 刷 |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010-89591957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开 本 |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 16.5

字 数 | 251千字

版 次 | 2015年3月第1版 2015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80769-204-1

定 价 | 40.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国艺术研究院学术文库》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王文章

副主编 王能宪 田黎明 吕品田 贾磊磊

委 员	丁亚平	方 宁	方李莉	牛根富
	王列生	刘 托	刘梦溪	朱乐耕
	孙玉明	吴文科	吴为山	李 一
	李树峰	李胜洪	李心峰	宋宝珍
	欧建平	杨飞云	杨 治	杨 斌
	罗 微	骆芃芃	祝东力	项 阳
	资华筠	莫 言	秦华生	高显莉
	贾志刚	管 峻	(按姓氏笔画排序)	

《中国艺术研究院学术文库》 出版委员会

主 任 田海明

副主任 朱智润 韩 进

委 员	王训海	左克诚	余 玲	杨红卫
	杨迎会	李 强	张国平	周海燕
	赵秀彦	唐元明	唐 伽	贾兴权
	徐敏峰	(按姓氏笔画排序)		

总 序

王文章

以宏阔的视野和多元的思考方式，通过学术探求，超越当代社会功利，承续传统人文精神，努力寻求新时代的文化价值和精神理想，是文化学者义不容辞的责任。多年以来，中国艺术研究院的学者们，正是以“推陈出新”学术使命的担当为己任，关注文化艺术发展实践，求真求实，尽可能地从揭示不同艺术门类的本体规律出发做深入的研究。正因此，中国艺术研究院学者们的学术成果，才具有了独特的价值。

中国艺术研究院在曲折的发展历程中，经历聚散沉浮，但秉持学术自省、求真求实和理论创新的纯粹学术精神，是其一以贯之的主体性追求。一代又一代的学者扎根中国艺术研究院这片学术沃土，以学术为立身之本，奉献出了《中国戏曲通史》、《中国戏曲通论》、《中国古代音乐史稿》、《中国美术史》、《中国舞蹈发展史》、《中国话剧通史》、《中国电影发展史》、《中国建筑艺术史》、《美学概论》等新中国奠基性的艺术史论著作。及至近年来的《中国民间美术全集》、《中国当代电影发展史》、《中国近代戏曲史》、《中国少数民族戏曲剧种发展史》、《中国音乐文物大系》、《中华艺术通史》、《中国先进文化论》、《非物质文化遗产概论》、《西部人文资源研究丛书》等一大批学术专著，都在学界产生了重要影响。近十多年来，中国艺术研究院的学者出版学术专著至少在千种以上，并发表了大量的学术

论文。处于大变革时代的中国艺术研究院的学者们以自己的创造智慧，在时代的发展中，为我国当代的文化建设和学术发展作出了当之无愧的贡献。

为检阅、展示中国艺术研究院学者们研究成果的概貌，我院特编选出版“中国艺术研究院学术文库”丛书。入选作者均为我院在职的副研究员、研究员。虽然他（她）们只是我院包括离退休学者和青年学者在内众多的研究人员中的一部分，也只是每人一本专著或自选集入编，但从整体上看，丛书基本可以从学术精神上体现中国艺术研究院作为一个学术群体的自觉人文追求和学术探索的锐气，也体现了不同学者的独立研究个性和理论品格。他们的研究内容包括戏曲、音乐、美术、舞蹈、话剧、影视、摄影、建筑艺术、红学、艺术设计、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学等，几乎涵盖了文化艺术的所有门类，学者们或以新的观念与方法，对各门类艺术史论作了新的揭示与概括，或着眼现实，从不同的角度表达了对当前文化艺术发展趋向的敏锐观察与深刻洞见。丛书通过对我院近年来学术成果的检阅性、集中性展示，可以强烈感受到我院新时期以来的学术创新和学术探索，并看到我国艺术学理论前沿的许多重要成果，同时也可以代表性地勾勒出新世纪以来我国文化艺术发展及其理论研究的时代轨迹。

中国艺术研究院作为我国唯一的一所集艺术研究、艺术创作、艺术教育为一体的国家级综合性艺术学术机构，始终以学术精进为己任，以推动我国文化艺术和学术繁荣为职责。进入新世纪以来，中国艺术研究院改变了单一的艺术研究体制，逐步形成了艺术研究、艺术创作、艺术教育三足鼎立的发展格局，全院同志共同努力，力求把中国艺术研究院办成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艺术研究中心、艺术教育中心和国际艺术交流中心。在这样的发展格局中，我院的学术研究始终保持着生机勃勃的活力，基础性的艺术史论研究和对策性、实用性研究并行不悖。我们看到，在一大批个人的优秀研究成果不断涌现的同时，我院正陆续出版的“中国艺术学大系”、“中国艺术学博导文库·中国艺术研究院卷”，正在编撰中的“中华文化观念通论”、“昆曲艺术大典”、“中国京剧大典”等一系列集体研究成果，不仅

展现出我院作为国家级艺术研究机构的学术自觉，也充分体现出我院领军国内艺术学地位的应有学术贡献。这套“中国艺术研究院学术文库”和拟编选的本套文库离退休著名学者著述部分，正是我院多年艺术学科建设和学术积累的一个集中性展示。

多年来，中国艺术研究院的几代学者积淀起一种自身的学术传统，那就是勇于理论创新，秉持学术自省和理论联系实际的一以贯之的纯粹学术精神。对此，我们既可以从我院老一辈著名学者如张庚、王朝闻、郭汉城、杨荫浏、冯其庸等先生的学术生涯中深切感受，也可以从我院更多的中青年学者中看到这一点。令人十分欣喜的一个现象是我院的学者们从不固步自封，不断着眼于当代文化艺术发展的新问题，不断及时把握相关艺术领域发现的新史料、新文献，不断吸收借鉴学术演进的新观念、新方法，从而不断推出既带有学术群体共性，又体现学者在不同学术领域和不同研究方向上深度理论开掘的独特性。

在构建艺术研究、艺术创作和艺术教育三足鼎立的发展格局基础上，中国艺术研究院的艺术家们，在中国画、油画、书法、篆刻、雕塑、陶艺、版画及当代艺术的创作和文学创作各个方面，都以体现深厚传统和时代创新的创造性，在广阔的题材领域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这些成果在反映社会生活的深度和广度及艺术探索的独创性等方面，都站在时代前沿的位置而起到对当代文学艺术创作的引领作用。无疑，我院在文学艺术创作领域的活跃，以及近十多年来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实践方面的开创性，都为我院的学术研究提供了更鲜活的对象和更开阔的视域。而在我院的艺术教育方面，作为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全国首家艺术学一级学科单位，十多年来艺术教育长足发展，各专业在校学生已达近千人。教学不仅注重传授知识，注重培养学生认识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更注重治学境界的养成及人文和思想道德的涵养。研究生院教学相长的良好气氛，也进一步促进了我院学术研究思想的活跃。艺术创作、艺术与教育与学术研究并行，三者在交融中互为促进，不断向新的高度登攀。

在新的发展时期，中国艺术研究院将不断完善发展的思路和目标，继续

培养和汇聚中国一流的学者、艺术家队伍，不断深化改革，实施无漏洞管理和效益管理，努力做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坚持以人为本，坚持知识创新、学术创新和理论创新，尊重学者、艺术家的学术创新、艺术创新精神，充分调动、发挥他们的聪明才智，在艺术研究领域拿出更多科学的、具有独创性的、充满鲜活生命力和深刻概括力的研究成果；在艺术创作领域推出更多具有思想震撼力和艺术感染力、具有时代标志性和代表性的精品力作；同时，培养更多德才兼备的优秀青年人才，真正把中国艺术研究院办成全国一流、世界知名的艺术研究中心、艺术教育中心和国际艺术交流中心，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实现和促进我国艺术与学术的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2014年8月26日

自序

本书是我近10年部分论文、评论的结集，分为三编。

第一编讨论西方哲学与美学问题，兼及中西思想比较。其中多数文章试图把哲学和美学的若干基本观念放在“现代问题”的视野中加以考察。我尝试把所谓“现代问题”概括为个人主体的正当性问题，包含两个方面：一是主体如何能够成为认知和道德的最后根据；二是主体如何能够共同建立一个合乎理性的现代社会。在此框架内，西方现代关于启蒙、自由、审美等问题的探讨，不止具有学说史的意义，同时也是现代精神自我理解与自我确证的重要环节。因此，我有意超出哲学史、美学史的学科范围，将论题拓展到社会理论和政治哲学领域。

第二编讨论环境伦理学与生态政治问题，探究生态主义意识形态的缘起、主张及政治合理性限度。在我看来，以生态中心论为最高成就的非人类中心主义环境伦理学，用现代知识的形式、质料表述反现代的思想，具有明显的信仰主义特征。生态主义由于社会角色变换而具有双重政治倾向。一方面，生态主义作为植根于以美国为代表的发达世界的社会运动，在多数民主社会中能够有效地履行它的边缘政治职能，并且其普遍主义诉求经过必要的修正，可望在生活政治领域获得有意义的空间；另一方面，当生态主义者把明显带有乌托邦色彩的社会建构方案无条件地加于这个仍然充满着阶级、种族、国家区分（歧视）的世界时，则可能导致严重的政治后果。

第三编是中国当代艺术批评。其中多篇是我正在从事的“症状——中国当代艺术档案”研究计划的初步成果。关于当代经验的视觉表达，较之理论表达和文学表达已经走得很远，而且由于权力、资本等因素的介入，情况十分复杂，其意义并没有从理论上得到充分阐释和揭示。这项研究计划致力于此，在写作中，借鉴了现象学分析方法，力求与当代艺术批评文体有所区别。

本书的出版，多亏了周围许多朋友的鼓励和帮助，谨致谢忱！

目 录

自 序 / 1

第一编

康德的启蒙之问 / 1

现代问题的悖论 / 13

从感性学到审美乌托邦

——现代美学早期的一段问题史 / 23

论尼采的艺术悲观主义 / 38

解构与传统

——一个片断分析 / 58

中国现代审美主义思想一瞥 / 65

缺席与偶在 / 71

自由与立人之道

——与成中英教授商榷 / 77

第二编

非人类中心主义环境伦理学批判 / 83

西方自然观的演变及其后果 / 116

生态主义及其政治倾向

——兼论生态批评问题 / 156

深生态学运动的政治空间 / 189

第三编

精神的窄门

——丁方艺术断想 / 201

关于元风景的谈话 / 218

看、触摸与再现

——丁方的毛笔人物 / 224

幽灵性、身体与历史

——张晓刚的“内心化”叙述 / 228

零度戏剧

——陈安健《茶馆》系列油画 / 239

贺阳的文与质 / 247

第一编

康德的启蒙之问

20世纪80年代，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与福柯（Michel Foucault）、利奥塔（Jean-Francois Lyotard）和德里达（Jacques Derrida，事实上是德里达的追随者）之间，关于现代社会的危机性质及知识学根基之正当性，发生了一场持久的争论。这是20世纪晚期现代主义批判和后现代主义批判两个阵营的一次正面交锋。认真地讲，这不是认知层次的争论，而是两种价值立场的对峙，所以不能指望有任何实质性的结果。由于对现代性之正当与否存在着两个不同的价值预设，双方所谈论的“现代性”并不是一样的东西。哈贝马斯看到的是启蒙者理想中的尚未在历史领域实现、仍然有望到来的现代，一个可能的现代，而我们的任务是要为它重新铺好道路。在坚持这一点上，哈贝马斯绝无讨价还价的余地，以至于中途出来调和的罗蒂（Richard Rorty）说他对康德（Immanuel Kant）太认真。后现代主义者看到的则是在历史实在中不光彩地完成、寿终正寝了的现代，他们的工作只是决定在何时、以何种方式宣布这个消息。在此，我无意对争执双方的正误得失做出评论，只想从中引出一个问题：现代精神在它的历史性实现中是不是有效地回答了启蒙时代的基本设问？

现代社会的精神气质，简言之，就是世俗化。^①现代世俗文化生成于神圣文化内部，当后者仍居于主导时，它作为一种边缘文化是自在的、相对自足的，在一定意义上是后者的补充。而在神圣文化式微之际，世俗文化渐渐由自在走向自为，其深层的问题意识则为前者所规定。唯其如此，现代思想在其问题结构中始终处于两难之地。世俗与神圣、理性与信仰的二元对立是植根于现代问题之中的一个悖论，启蒙哲学正是在解决这一悖论的尝试中建成的。由于“现代”这一特定历史境遇对思辨的强制性规定，现代问题中错综复杂的悖论关系在纯理论的范围内是无法解决的。可是，当这些问题围绕着人的概念进行社会化推论时，问题中的悖论却借助现代社会未经证明的“自明性”诉求被消弭了。这就是曼海姆（Karl Mannheim）所说的知识进入社会过程中“非理论的制约因

① 世俗化起于13世纪西欧的城市市民文化，经历16世纪的科学革命和宗教改革运动后日益强大，在18世纪启蒙运动中成为主流。关于现代精神的世俗化性质，有不同的理解方向。边沁（Jeremy Bentham）是乐观派，康德算是一个审慎的乐观论者，19、20世纪悲观论亦大行其道，如舍勒（Max Scheler）认为：“现代市民伦理的核心根植于怨恨。从13世纪起，市民伦理开始逐渐取代基督教伦理，终于在法国革命中发挥其最高功效。其后，在现代社会运动中，怨恨成为一股起决定作用的强大力量，并逐步改变了现行的伦理。”（舍勒：《价值的颠覆》，罗悌伦、林克、曹卫东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54页。）关于16世纪加尔文主义宗教改革的现代意义，他说道：“现代人的宗教形而上学的绝望恰是产生向外倾泻精力的无止境活动渴望的根源和发端。帕斯卡尔很了解这种类型的人，他们由于内在的、形而上学的无依靠感而投身外部世界的洪流，这在加尔文主义类型之人身上可找到最纯真的表征。宗教—形而上学的绝望以及对世界和文化的日益强烈的憎恨和人对人的根本不信任（请见韦伯的例证）具有强大的心理力量，这一切恰是加尔文主义中资本主义精神的根子。”（舍勒：《资产者与宗教力量》，罗悌伦译，刘小枫选编：《舍勒选集》下卷，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1243页。）康德与舍勒对现代精神的论断基于不同的历史背景和价值立场。康德的时代是启蒙的时代，他本人是一位启蒙思想家。舍勒则身处启蒙运动衰落的后果之中，是启蒙精神的激进批判者，并且带有浓厚的宗教情绪。但是，如果稍稍远离他们各自的立场，历史地分析他们所谈论的话题，就会发现，这两种对立的观点恰恰触及了现代社会中人的身份的两面性。文艺复兴和随后的宗教改革运动摒弃了神意和来世观念对人的强制性，肯定人的自主性以及现世生活的意义和价值。当时的人文主义者中流行一种说法：人应凭自己的自由意志而不是神意来决定自己的命运，选择成为神或成为兽。如何在神与兽、高贵的理性与并不卑贱的感性之间确定人的本质和生活的“应然”，因此成为现代思想面临的最严峻的问题。

素”对理论的不可避免的扭曲。^①因此，启蒙哲学的困难不是理论本身的困难，而是从理论立场肯定时代主导的精神气质的条件要求使然。现代问题的悖论在社会实在领域的解决（法国革命）是一回事，在理论上给出这一解决的批判性证明是另一回事。康德从法国革命看到了卢梭（Jean-Jacques Rousseau）的“自由”作为理性理念的无条件性，法国革命潜在的乌托邦危险又使康德意识到在自由之实现的政治、法律、历史领域进行严格批判的必要性。这个对未来历史的问题意识贯穿于批判哲学的全部基本问题，也是辨识康德特定的启蒙思想家身份的标记。后现代主义从它独有的立场对现代社会的命运做出判决自有其理由，然而，站在最狭义的启蒙立场，从康德最基本的设问出发，一个现代主义者面对指责仍然有着从容应答的余地。

这个设问是康德在“自由之批判”的伦理学里提出来的：如何让配当幸福的人拥有幸福，让不配当幸福的人拥有德行？具体点说，在一个没有外来决定者和拯救者的世界中，如何能够使“有限的理性存在者”普遍地、永久地拥有自由、幸福与和平？

康德认为，最理想的人类生活是德行与幸福的统一，即“至善”（summum bonum）。至善是“有限的理性存在者”所欲求的对象，是伦理学的最后目标。但是，在现实世界中，有德行的人未必幸福，幸福的人未必有德行。世界的秩序似乎就是这样按照德行与幸福的不一致构造出来的。如此，至善在有限的人生中是不可能的。在康德看来，要保证至善的实现，最终必须假设把这个世界按照与道德法则相一致的因果性构造出来的上帝存在。问题是：在这个“世界”中，“人”置于何地？

① 曼海姆针对现代思想的危机状况，提议建立一门知识社会学。知识社会学是研究知识与（社会）存在关系的学科，关注存在因素对具体知识的影响：它们如何使思想产生，又如何渗入思想的形式和内容中？更明确地说，在知识进入社会过程中，“理论因素”和“非理论的制约因素”是如何联结在一起的？与意识形态研究专注于揭露利益集团的有意欺骗所造成的歪曲不同，知识社会学关心的是“思维结构在不同的社会和历史背景下不可避免地表现为不同的形式”。在“关于知识的社会决定论”的标题下，他深入讨论了“社会进程对思想‘视野’的本质渗透”的问题（参见卡尔·曼海姆：《意识形态与乌托邦》，黎鸣、李书崇译，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265—295页）。

在《判断力批判》后半部里，康德写道：

形形色色的生命，无论它们安排得如何巧妙，如何繁复、一贯、有目的地相互关联着，如果没有人类（或某种理性存在者）在其中，便无由存在，甚至所有这些系统的整体……也无由存在。换句话说，没有人，一切创造只是荒芜，徒然，没有终极目的。然而，不是由于和人的认识能力（理论理性）相关，不是因为有一个世界的沉思者，其他一切事物的存在才获得其价值。……只有我们预先假定世界有一个终极目的，对世界的沉思本身与此目的相关才有价值。我们认为世界有一个终极目的，也与快乐感和快乐的总量无关；即是说，我们评定世界的存在有绝对价值，和安逸或享乐（无论肉体的或精神的）无关，总之，和幸福无关。……因此，必须预先假定人是创造的终极目的，我们才能有一个理性的基础，来说明为什么自然作为一个目的原理意义上的绝对整体来看，必定与人的幸福相一致。从而，唯有善的意志……能够给人以绝对价值，世界唯有与之相关才能有终极目的。^①

人是自然的最高目的和创造的终极目的，这是康德对人在世界中的地位问题所做的回答。^②这个“人”不是认识主体，也不是追求幸福的感性主体。自然的最高目的是人的文化；创造的终极目的是作为文化之自由根基的道德主体，他唯有与“善的意志”（无之必无）相关才可能。但是，正如康德在《实践理性批判》中

^① Immanuel Kant, *Critique of Judgment*, trans. Werner S. Pluhar, Hackett Publishing Company, 1987, pp. 331-332.

^② 康德认为，自然目的论只限于解释自然范围以内的事物，一旦把自然整体当作是一个目的系统必然要追问它的“最高目的”（letzter Zweck）以及作为最高目的之目的“终极目的”（Endzweck）。把自然当作一个有机体来看待，它的各部分必定互为因果，它本身亦必先自行规定。对于自然有机体，我们首先要问：它的各个部分为了什么目的而存在？于是便有了从无机物到有机体到人的目的等级系列，仿佛指示着一个更高的目的。接着，我们要问：自然这个目的系统整体为了什么目的而存在？这就涉及自然的“最高目的”。（转下一页）